

第二屆速動青幼苗仲夏田徑分齡賽

9 月 24 日比賽程序

(運動場設有車位)

取號碼布→跟時間表去召集處報到→比賽→查閱成績→領獎→頒獎台拍照→申請證書

1. 請瀏覽本會網頁或個人電郵查閱比賽時間表、小朋友運動員編號、運動場地圖、場地各比賽區域、召集位置圖等。
2. 如遇天氣不穩情況安排如下:
 - a) 早上 7:00, 如天文台發出三號颱風、紅雨或黑雨警告訊號, 上午賽事將會取消 (一號颱風或黃雨照常); 中午 12:00, 如天文台發出三號颱風、紅雨或黑雨警告訊號, 下午賽事將會取消 (一號颱風或黃雨照常)
 - b) 如賽事因天氣惡劣問題取消, 本會將會安排補賽, 日期將會另行通知.
3. 比賽當日, 請各家長帶同參賽小朋友提早 30 分鐘到達運動場報到處排隊領取號碼布 (請向工作人員講出小朋友運動員編號及名字)。
4. 工作人員將會向各參賽小朋友派發“號碼布及扣針、出席證書、比賽場刊、成績證書申請表格及清水一支”。
5. 請根據場刊內頁之時間表及線道表 (與網上版相同), 並按照比賽時間, 提早 10 分鐘到比賽召集處報到。
6. 大會中央廣播宣布的召集時間只作輔助之用, 敬請留意場刊內頁之時間表 (位置請查閱場地各比賽區域召集位置圖)。
7. 如發現跑項與跳項或擲項比賽時間相撞, 請謹記先到跑項召集處報到, 待跑項賽事完成後, 再返回去跳項或擲項場地比賽。
8. 當賽事完成後, 本會將需時整理有關項目之成績, 請留意大會宣布成績或成績告示板 (位置請查閱場地各比賽區域召集位置圖)。
9. 所有跑項賽事將不設決賽, 以該小組時間作最後時間, 並於總成績上根據時間排列名次。
10. 親子接力和隊際接力成績以小組計, 每組都有頭 4 名獎盃, 後 4 名獎牌, 當每組衝線後大會工作人員將會派發名次貼紙, 並可即時到頒獎處領獎 (領獎處位置請查閱場地各比賽區域召集位置圖)。
11. 全場總冠軍計法: 每個年齡組別個人項目冠軍 9 分, 亞軍 7 分, 季軍 6 分, 殿軍 5 分, 第五名 4 分, 第六名 3 分, 第七名 2 分, 第八名 1 分。
12. 頒獎處將設一個頒獎台, 家長可排隊拍照。
13. 比賽後成績證書可於報到處辦理 (成績證書上將印有比賽成績, 第 1-4 名就會分別寫上 Champion, 1st runner up, 2nd runner up, 3rd runner up, 第 5-8 名是 Excellent, 第 9 名或以後將寫上 Merit)。
14. 為避免發生意外, 請參加親子接力賽家長謹記【做足熱身, 量力而為】, 並視為親子活動。

運動員注意事項

登記及報到

- * 請家長記下參賽者之 **賽員編號**，並於比賽時間 **30 分鐘前** 到達 **報到處** 領取 **號碼布** 及 **場刊**，**號碼布** 須扣於 **胸前**。
- * 請家長 **閱讀場刊** 上之 **場地地圖**，參閱 **召集及比賽位置**。
- * 當日不設現場報名、加減或更改項目。

召集

- 跑項賽事要先到召集處報到，方可出賽，召集處在 100 米跑起點。
- 田賽即擲壘球、擲豆袋，跳遠及立定跳遠，在比賽場地報到。
- 請家長於 **比賽前 10 分鐘** 帶同參賽者到 **召集處點名**。
- 請家長詳閱讀場刊內之時間及線道。
- **2013** 及 **2014 年** 參賽者只可由 **1 位** 家長陪同召集及進入比賽區域。
- **2005 – 2012 年** 參賽者 **不可** 由家長陪同召集及進入比賽區域。
- 參賽者請依據比賽時間表及召集時間準時到召集處點名，如不往召集處報到者，將當棄權論，並取消該項目比賽資格。(大會中央廣播只作參考之用，家長必須參照場刊上的時間表，並早 **10 分鐘** 到召集處報到)

規則

- 除本會制定之規則外，所有規則乃按國際田徑聯會及香港業餘田徑總會規則進行，本會對賽事之裁決擁有最終決定權。
- 如田項(跳遠／擲豆袋)和跑項(短跑)同時進行，請先到跑項召集及比賽，再回到田項作賽 (**必須於該項田賽項目比賽時間 1 小時內完成補賽**)。

- 如參加者未能準時於跑項作賽而該項跑項賽事已完成，將當棄權論，不設補賽；如田項已作賽則可補賽（必須於該項田賽項目比賽時間 1 小時內完成補賽）。
- 所有個人跑項賽事將以分組時間最後成績，並將計入該年份及組別的總成績來排列名次，將不設決賽；親子接力及隊際接力則以分組成績作為最後名次，並以當日名次裁判員作最後判決，並即時給於名次貼紙。
- 立定跳遠，擲豆袋和擲壘球將以 兩次 試跳或試擲進行並取錄其中最佳成績作最後成績。而跳遠(2000-2009 年組)則有 3 次試跳。
- 擲豆袋及擲壘球拋擲方式必須用單手擲出，投擲時須高過於肩，不可以拋的方式擲出及不可以用手指夾豆袋角擲出。
- 如田賽成績相同，將會以第二成績決定名次，如第二成績又再相同，則列同等名次。
- 所有隊際接力賽，如是男女混合，將編在男子組作賽。

獎 項

- 每位參賽者將獲發出席參與證書一張。
- 個人賽事總成績首 4 名將獲發獎盃，第 5-8 名則獲發獎牌。
- 所有接力賽每小組首 4 名將獲發獎盃，第 5-8 名則獲發獎牌。
- 成績證書每張港幣 60 元正，家長如欲替參賽者申請成績證書，請預備支票或現金於賽事完結後到報到處辦理，證書會在比賽後 14 個工作天後完成，並以平郵寄出。

天 氣 安 排

如遇天氣惡劣問題，本會有機會延遲或暫停比賽，等天氣許可再作賽，敬請家長當時留意中央廣播。

速動康樂體育會擁有是次比賽所有最終解釋及決定權。